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经理等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011
交易代码	000011 00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5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163,531.7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根据细致的财务分析和深入的上市公司调研，精选出业绩增长前景良好的个股进行集中投资，考虑到我国股票市场的波动性，本基金还将适时配置股票仓位以风险管理策略，即根据对宏观经济、政策趋势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监控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上的配置比例，以避免市场系统性风险，保证基金所承担的风险水平合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为“财富中国A200指数×80%+富时中国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等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债券基金和混合基金，低于成长型股票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崔雁巍	唐州徵
联系人电话	400-818-6666	95566
电子邮箱	service@ChinaAMC.com	lg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8-6666	95566
传真	010-6316370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本期末与上期末相比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8,564,865.95
本期利润	257,756,042.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17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55%
3.1.2 期末数据与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5.886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66,668,988.0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8.426

注：①所列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除权价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④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⑤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⑥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⑦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⑧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⑨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⑩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⑪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⑫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⑬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⑭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⑮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⑯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⑰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⑱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⑲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⑳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㉑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㉒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㉓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㉔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㉕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㉖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㉗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㉘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㉙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㉚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㉛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㉜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㉝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㉞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㉟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㉟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㉟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㉟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㉟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㉟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财务指标、经营指标和资金运用政策、投资策略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本基金投资运作进行了